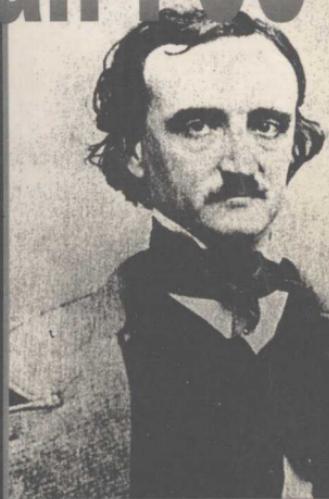


Edgar Allan Poe

in Works of
Edgar Allan Poe

丛书主编：秦秀白 李华田

爱德加·爱伦·坡作品赏析



彭贵菊 熊荣斌 余非 编
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

英汉对照·世界名家作品赏析丛书

爱德加·爱伦·坡

作品赏析

彭贵菊 熊荣斌 余 非 编著

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

(鄂)新登字 14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德加·爱伦·坡作品赏析:英汉对照/彭贵菊等编著.
武汉: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1999.1

(英汉对照·世界名家作品赏析丛书/秦秀白,李华田
主编)

ISBN 7-81030-671-5

I. 爱… II. 彭… III. 文学-美国-英语-对照读物-英、汉
IV. H319.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2903 号

出版发行: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

(武汉市珞喻路 129 号,邮编 430079)

印 刷: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印刷厂

丛书策划:万白石

责任编辑:褚 磊

封面设计:曾 兵

1999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787mm × 1092mm 1/32 9.5 印张 250 千字

印 数:0001 ~ 3000 册

定 价:10.00 元

序

出于工作需要和个人爱好，我喜欢阅读文学作品，尤其是优秀的外国文学原著。每当我读完一部文学精品之后，我便禁不住想到高尔基为文学下的定义，即“文学是人学”。一部文学作品，其实就是用语言建构的一个“虚构的世界”(fictional world)。这个“虚构的世界”是建立在特定时代的现实世界(real world)基础上的。其核心是人，是人的心灵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揭示，是人与自然、与社会的冲突和调和。作家之所以伟大，就在于他(她)可以把人带进一个虚构的艺术世界，让人类能够尽情地认识自己，认识自己的今天和过去，并从中汲取改善人生、陶冶情操的美好愿望和力量。没有文学的世界必定是个野蛮、荒凉的世界；哲人贤达曾哀叹过：人，最难的莫过于认识自己。如果我们承认这点，那么我们或许更该读点文学作品。透过文学这一人类精神文明的瑰丽结晶，我们可以不断地认识自己和改造自己。在世界变得越来越小、物质文明越来越缤纷多彩的今天，阅读外国文学名著更该成为现代文明生活的基本需求。

我喜欢阅读外国文学原著，是因为它能使我接近不同时代的别国的人。人是社会的人。透过作品中形形色色的人物，我可以体察别国的芸芸众生是怎样生活和奋斗的，从而可以探索人类历史的脉搏，了解不同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并在对陈旧的价值观念予以否定的过程中完成对人、对生命和真正价值的肯定。阅读世界名著，实际上是以艺术享受的方式去了解世界，接触社会，认识人生和人类的历史。

我喜欢阅读外国文学原著，是因为它能丰富我的感情世界。人是有情感的动物。无“情”者，非“人”也。《礼记》称，人有“喜”、“怒”、“哀”、“惧”、“爱”、“恶”、“欲”七情。构成人的精神世界和基本要素是情感的蕴蓄、抒发和升华。品味一部名著，其实就是感受一个比现实生活

还要丰富的感情世界的过程。人的情感在文学作品中被升华到了美学境界。“爱”与“憎”、“喜”与“怒”、“真”与“假”、“善”与“恶”、“丑”与“美”，凡此种种，都被揭示得那样鲜明、那样深刻、那样淋漓尽致。文学能陶冶情操；文学是精神食粮。其道理就在于此。

我喜欢阅读外国文学原著，是因为它能帮助我了解语言是如何建构那个“虚构世界”的。德国伟大的哲学家海德格尔认为：语言是存在的家园，是人存在的领域。文学文本是人类创造性运用语言的范例。学习语言，不读文学作品不行；学习外语，不读外国文学原著不行。语言在文学作品中发挥的魅力和作用恰似一幢伟大楼中的砖瓦、水泥和钢筋。品味一部文学名著的过程，其实就是在语言迷宫中漫游并接受语言感化的过程。

别人喜欢外国文学可能出于别的原因。但就我而言，以上三点是我坚持阅读外国名著的根本原因。所以当李华田同志动员组织一批年轻的外国文学学者编著这套丛书时，我不仅感到高兴，而且立即表示支持。浩瀚书海，需要导航员。这部丛书从英美文学王国里挑选出几位中国人比较熟悉的巨匠，把他们代表作中的名篇或名段原汁原味地展现在读者面前，稍作评析，且配注释和参考译文。这样安排应该是能够起到导航作用的。懂英语的人可以只读英语原文，品味原文的风格；不是英语专业出身的读者，可以借助注释和参考译文，学习英语原文。此外，对从事外国文学和外国语言研究的人来说，这套丛书可被看作是他们的“资料员”或“语料收集员”。

在人们的心灵易受市场经济大潮的冲击而感到骚动不安的时刻，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有勇气编辑出版这类的丛书，这充分显示了社领导和编辑们的敬业精神和历史使命感。我想，他们心目中的文学也是人学；他们是想在文明与愚昧的冲突中旗帜鲜明地呐喊：人类历史沉积下来的文明需要世世代代地继承和发扬。我们尊敬他们；我们感谢他们。



1998年11月28日凌晨

走近爱德加·爱伦·坡

爱德加·爱伦·坡(Edgar Allan Poe)1809年1月19日出生在美国马萨诸塞州(Massachusetts)的波士顿城(Boston),1849年10月7日在马里兰州(Maryland)的巴尔的摩市(Baltimore)去世,年仅40岁。

1809年1月,在波士顿城,一家巡回剧团的两名演员大卫·坡(David Poe)和伊丽莎白·阿诺德(Elizabeth Arnold)在经历了一场浪漫婚姻后生下了爱德加。当时的美国,令人生活动荡,收入低微,且不大受人敬重。正一天天走红的大卫却因酗酒中断了演艺生涯。爱德加周岁时,大卫就离家出走了,而且一去不复返。一年后,伊丽莎白因不堪孤身养育三子(爱德加及比自己长一岁的哥哥和小一岁的妹妹)的重负,积劳成疾,撒手人寰。在弗吉尼亚州的里士满城,三个孤儿身无分文,无人照管。幸好有几个好心人家纷纷收留了他们。爱德加被该城富商约翰·爱伦(John Allan)先生收留。不过他一直没有办理正式的领养手续。爱德加或许是感念他们的好心,还是改姓爱伦,1824年以后把爱伦作为自己的中间名,这就是爱伦·坡名姓的来历。

爱德加随爱伦一家去了英国,他在那里上小学,接受正统的基础教育,历时6年。他后来把这段经历写进了半自传性小说《威廉·威尔逊》(William Wilson)里。小学上完后他又随爱伦先生回到美国继续上学。他是个敏感而早慧的男孩,成绩优异,性情却很乖戾。十几岁时,他和养父的关系便开始恶化,最后竟如针尖对麦芒。这种状况直到爱伦夫人去世时才有所缓解。在弗吉尼亚大学(the University of Virginia)学习期间,坡学会了赌博,他很快就债台高筑。爱伦先生拒绝替他还赌债,还把他带回了家,让他在自己的商号里学做生意。爱德加非常恼

火,大吵一场之后离家去了波士顿。后来爱伦先生续弦得子,从此断了爱德加从爱伦先生那里分得财产的念头,(在后来爱伦先生的遗嘱中,确实只字未提爱德加,可能是为他伤了太多的心和脑筋吧。)爱德加只好自闯生路,开始了以卖文为生的艰难历程。

在波士顿期间,他就匿名自费出了名为《帖木耳》(Tamerlane)的小诗集。后来他又参了军,1829年又在朋友资助下出版了名为《阿尔·阿拉夫》(Al Aaroaf)的诗集,其中有十四行诗《致科学》(Sonnet-To Science)和长诗《帖木耳》《阿尔·阿拉夫》。1830年,在爱伦先生的帮助下他上了西点军校,一年后他便因为故意严重违纪渎职而被开除。他在纽约出版了《爱德加·A·坡诗集》(Poems by Edgar Allan Poe),其中收入了《致海伦》(To Helen)、《海中之城》(The City in the Sea)等名诗。

1831年至1835年,靠着本家亲戚的偶尔资助,他在巴尔的摩勤奋笔耕,写出了一些小说和诗歌,基本上都在杂志上刊出了。这期间,他主要跟克莱姆夫人(Mrs Clemm)母女住在一起。1835年,他跟年仅13岁的表妹费吉尼亚·克莱姆(Virginia Clemm)秘密结婚。婚后的两年里他一直担任《南方文学信使》(Southern Literary Messenger)杂志的副主编,靠微薄的收入勉强度日。这期间他发表了不少故事,写出了大量的书评,使他在全国名声雀起,杂志发行量也大增。但就从这时起,他开始酗酒(多像他父亲!),主编对他甚为恼火,后竟将他解雇。弃职后,他携妻子(这时婚姻已经公开)及岳母到了纽约。随后两年,仅靠卖文为生,家境极为贫寒。1838年发表《亚瑟·戈登·皮姆的故事》(The Narrative of Arthur Gordon Pym),收入全无。同年,他去了费城(Philadelphia),好几个月仅靠给杂志撰文和写小说的微薄稿费艰难度日。1839年,他成为《博顿绅士杂志》(Burton's Gentleman's Magazine)的副主编之一。在因酗酒和心存异念被杂志老板解雇之前,他创作和发表了最杰出的几个短篇小说,如《厄舍府崩塌记》(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威廉·威尔逊》(William Wilson)等。1840年他的小说集《异述集》(Tales of the Grotesque and Arabesque)在费城出版,翌年他又成为《戈雷厄姆杂志》(Graham's Magazine)(前身就是《博顿绅士杂志》,易主后易名)的主笔,1842年5月他又离开了《戈雷厄姆杂志》,一边创作,一边干

些零活儿。1844年,他携夫人迁居纽约市百老汇(Broadway)附近。费吉尼亚病重在身,情况一天天恶化,却得不到充足的食物和医疗。在这里,坡为几家报纸作过编辑并创作了几篇杰出的短篇小说。1845年1月29日,《乌鸦》(The Raven)一诗发表并迅速为广大读者看好。当年夏天,《爱德加·坡短篇小说集》在纽约出版,同年11月,《乌鸦集》(The Raven and Other Poems)在纽约出版。尽管出版了这么多作品,坡本人的收入仍然甚微。在19世纪早期,作家仅靠写作很难保障生活优裕,衣食无忧。多半是因为当时尚未出台什么版税法之类的法规来维护作家的利益。1846年,他好不容易买下了一家《百老汇学刊》(The Broadway Journal),他利用这个期刊跟朗费罗(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和新英格兰诗人们打笔墨官司,致使期刊声誉和生意受损,不久《百老汇学刊》停刊。

1845年以后,坡有了名气,尽管收入不多,但稍有保障了一些。但他过得仍很不顺。在文学圈子里他算是名流,但妻子重病在身,他自己酗酒,脾气又不好,所以日子仍然很苦。弗吉尼亚1847年1月30日病逝于纽约郊外的佛德姆小镇(Fordham)。随后他又大病不起,辗转病榻,几近一年,在亲朋悉心照料下才渐渐康复。他又开始在东部几个城市巡回演讲,为创办自己的《铁笔》(The Stylus)评论杂志宣传筹资,同时开始与几位中年妇女恋爱,并因求婚受挫意欲服毒自杀。1849年,他回到里士满(Richmond),有几个月身体已大好,住在这儿的亲朋也接纳他、善待他,他也不再酗酒。然而10月在一次旅行中,他在巴尔的摩(Baltimore)下了船,并喝醉了酒,被人发现时他已人事不省,送到当地一家医院救治,一直神志不清,10月7日清晨在这家医院去世。

坡在世时就是一位既遭人议论又受人盛赞的人物,这也许正好应证了他的艺术天才和他人品方面的某些缺陷。在文学圈儿里,他名气不小。他的两个短篇小说《瓶中手稿》(MS. Found in a Bottle)和《金甲虫》(The Gold-Bug)先后获全国大奖。《乌鸦》更是引起很大轰动,一时为报刊杂志转载介绍和评论。他去世后,名声因其朋友兼作品监管人戈里斯沃德(R. W. Griswold)中伤一时受到污损,但不久他的作品终于赢得了广大读者。批评家对他刮目相看,特别是法国批评界对他推崇

备至。进入 20 世纪，他的地位还在不断上升，到 20 世纪中期，也就是他逝世一百周年之际，他已被视为具有国际影响的伟大文学家。

评价爱伦·坡的成就，一般应从两方面入手。一是他在文学创作上的贡献，二是他的创作对后世文化造成的影响。

在二十多年的创作生涯中，坡的个人努力可算得上是艰苦卓绝的，当然成绩也是骄人羡世的。他精于诗歌和小说的创作，文艺批评也是独树一帜，他在这三方面的成就都远远大于绝大多数同时代的美国作家。

在诗歌方面，他创作了一批举世推崇的诗篇，有好几首虽已久远，仍保持着经典地位，其中首推《乌鸦》，几乎被译成了世界各国文字，收进各种规模的选粹中。这些诗作经久不衰，部分原因是它们具有纯粹的文字音乐美。正是这种美感，穿越时空，一直不断地唤起广大读者的联想。像《钟》(The Bells)和《安娜贝尔·李》(Annabal Lee)，每每读起便能让人遐想无限，得到美的陶冶。

坡是作为诗人开始创作生涯的，也是作为诗人走完了生命的最后旅程，而且他也一直把自己看成一个诗人。应该说他对诗歌是情有独钟的。只是当时光靠写诗根本难以养家糊口，他才不得不转而从事稍能赚钱一点的小说创作。但不管是在小说创作过程中，还是在担任诸家杂志编辑时，他总不能淡泊对诗的一番苦心。他巧妙地把诗歌纳入他的短篇小说创作中，如在名篇《丽姬娅》(Ligeia)和《厄舍府崩塌记》(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中都有确定小说基调的诗篇；在他的优秀论文《创作的哲学》(The Philosophy of Composition)和《诗歌的原理》(The Poetic Principle)中，主要就是阐述自己对诗歌创作的一整套观念，进而对前人和当时的诗风进行大胆的毫不留情的挖苦和抨击，显示出了他豪迈狂放的铁笔气魄。

在美国文学史上，本人还健在就已名扬全国的诗人实在为数不多，而坡就是其中最早的一位。直至今日，他仍是美国文坛享誉最高的三位作家之一（另两位是艾略特(T. S. Eliot)和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也是最具创造力的三位诗人之一（另两位是弗罗斯特(Robert Frost)和惠特曼(Walt Whitman)）。他娴熟地掌握了全套诗艺，特别是

对音韵效果的把握至今仍无人能比。虽然他的诗题范围比较狭窄,有时还是他个人的戛戛独造,但却创作出了英语诗歌中最优美的抒情诗和写景诗,有时还将二者浑然融为一体,寓情托志,缠绵悱恻,哀情希冀,动人心魄。19世纪的美国人从来就没有忘记坡的诗作,他在1850年后的法国诗坛也赢得了最高赞誉和景仰。他的创作理论和实践对法国诗坛以及后来的英国和美国诗坛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特别是对20世纪初的象征主义运动可谓影响至深。象征派崇尚他观念美的概念,也羡慕他营造诗意的技巧。他们还赞同他把诗歌看作理性或是逻辑架构的艺术品的观点。不过他对象征派以及通过象征派对20世纪诗歌创作产生影响的最重要的观念就是他本人一直坚持贯彻的“艺术是一套最适宜于解决人类生活中一切主观的和先验的东西的工具”(Magillced. 1992)。后世的伟大艺术家中承认在创作中接受过坡重大影响的有长长一串姓名,一般总要包括T.S.艾略特(T. S. Eliot)、叶芝(William Butler Yeats)、但丁·罗赛蒂(Dante Gabriel Rossetti)和查理·波德莱尔(Charles Baudelaire),以及剧作家斯特林堡(August Strindberg)、萧伯纳(Bernard Shaw);另外还有音乐家德彪西,M.拉维尔(Maurice Ravel)、赛尔格·普罗科菲也夫(Serge Prokoviev)、奥尔班·博格(Alban Berg)和伊格尔·斯特拉汶斯基(Igor Stravinsky)。

在小说方面,他备受赞美,因为他首创了古典侦探小说和现代科幻小说,将哥特小说的创作技法推进到了极高的艺术境界,创作了诸如《厄舍府崩塌记》(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这样的演绎心灵恐怖的大作,他还是一位卓有成效的讽刺幽默小说家。

坡作为短篇小说家的名气主要来自于他创作的二十余篇举世闻名的故事,(他一生创作了七十余篇故事)。这些故事中,除四篇侦探小说(坡称之为推理小说)外,其余皆为恐怖小说。当然这两者之间并无严格区分,而且有时这两者还有机融会在了一篇里,如《莫格街血案》(The Murders in the Rue Morgue)便是佳例,其中既有恐怖,又有推理。坡典型的文集中总少不了《厄舍府崩塌记》、《丽姬娅》、《红死魔假面》(The Masque of the Red Death)、《陷坑与钟摆》(The Pit and the Pendulum)、《泄密的心》(The Tell-tale Heart)、《一桶白葡萄酒》(The cask of Amoril-

lado)等,还应加上《威廉·威尔逊》、《大漩涡沉浮记》(A Descent into the Maelstrom)、《贝瑞尼斯》(Berenice)、《莫瑞娜》(Morella)、《伊丽奥诺娜》(Eleanora)、《黑猫》(The Black Cat)以及那几篇侦探故事和三四篇关于现实及超现实的故事。

坡的恐怖故事在该文类中具有某些特质。这些特质并不表现在情节布局、人物塑造和文体风格方面,它们的情节通常是移借的,风格也大多艰涩或呈哥特式。故事的背景大多为哥特式的,如颓败的城堡和府邸,堆满尸骨的教堂地下室或家族墓穴,以及墓室般的新房等。这些故事的永久魅力在于它们不使用任何煽情技巧或模糊表达却能让读者感到一种强烈的恐怖。它们关注于最高境界的死亡之美,快乐与残酷的联想,以及对血腥的迷恋。所以故事的男女主人公(一般同时也是故事的叙述者或目击者)都是家世悠长的贵族(极少是美国人),他们博学多才,富贵优雅,但同时腐朽没落,身染沉疴,不可救药——个个都笼罩在死荫之中,劫数难逃。

坡并不像愤世者那样宣扬通过折磨他人而获得快感,而是通过叙述者一层薄纱向读者展示害人者和被害人同样承受的恐惧和痛苦,正如 D.H. 劳伦斯(D.H. Lawrence)所言,“他敲响了恐怖之钟,预示着他自己的厄运(Symons, 1978).”

坡把小说的形式和外观赋予了按其他形式听起来就好像走火入魔的、狂人怒嚎的材料,甚至还将某种哲理寓于其中,我们不得不承认这是创作的奇迹。

与坡的诗作题材范围相比,他小说题材范围稍宽泛一些,但几乎全部的故事都重复回应着走火入魔的主题。具体一点的分类主要包括:

一、冷酷与困境。冷酷在这里与反常、错乱、不近人情。坡认为人性中有一种为错而错的本能,这是一种以怨报德的违反理性的意愿,所以人不由自主地具有一种欲望,对自己尽力爱戴的人(或物)反而怨恨交加,被这种难以抗拒的内力引诱到深渊绝壁的边缘却还指望着自己能够一跃而过。肢解尸体、身首异处的情节出现在坡的好几个故事中,反映出人物乃至作者对人性中冷酷的发掘和震惊。

人的困境通常由封闭在一个狭小的空间来表现。在坡的故事中反

映较频繁的就是过早埋葬,也就是在真正死亡之前被活埋进了坟墓。《厄舍府崩塌记》中的玛德莲(Madeline)和《贝瑞尼斯》(Berenice)中的贝瑞尼斯都是被过早埋葬的。玛德莲竭尽全力挣开裹尸布和棺木,砸开墓穴,回到府邸,与其兄相拥而亡。《过早埋葬》(The Premature Burial)是坡创作的幽默随笔,其中就专门描述了几起现实生活中发生的活埋事件,还补述了他(叙述者)自己的亲自经历:他是一名癫痫症患者,从病症发作后的昏迷中醒来时,他发现自己足不能动、口不能言,颌骨被紧紧锁闭了。他静卧在棺材里,而棺材已被永久地放入了一孔普通的无名墓穴之中……坡对这一主题的迷恋可以部分反映出他对人类精神困境的前瞻性关注,而这一主题被大书特书是20世纪的事。

二、疯狂。疯狂是理性的反面,所以对坡来说要详细解释疯狂的举动是令人沮丧的,因为这两个举动不属于同一话语范畴。坡成功的秘诀就是尽力地、纯客观地呈现和叙述(一般为自述)自己的想法和行为,让读者自己去体味疯狂的本质。坡曾暗示说疯狂是平常现实的较高层意识(敏感)的一个方面,或许就是最高智力的标志。所以在表现疯狂的小说里,主人公兼叙述者总是极为聪明又极其敏感,他们敏感于外物的某种威胁,利用自己的聪明才智解除这种威胁,结果就表现为残酷而疯狂的杀戮行为,如《泄密的心》(The Tell-Tale Heart)里,叙述者感到老人那只鹰眼的威胁;而《黑猫》(The Black Cat)一篇里,叙述者对第一只黑猫的眼睛感到恐惧,对第二只猫胸前的绞架状斑纹又感到害怕,所以一心一意要置他(它们)于死地。

三、美丽,死而复生和二者兼备。在好几个短篇小说中,他所高度关注的是死亡的本质及其魅力,美妇人之死或死而复生是他诗歌的主题,也是他小说的主题,可以看出坡对它的兴趣。与此相关的是对死后存在的可能性的冥想。尽管他一直相信上帝的存在,他对一种可能性却充满了兴趣,即个体的人通过自己意志的作用,或者通过外界影响可以在死后仍使生命延续下来。在《丽姬娅》(Ligeia)一篇中,他玩味着生命可以由意志加以延长的想法。丽姬娅认为人并非一定要死,除非他意志薄弱。她后来依附另一女子死而复生;在《莫瑞娜》(Morella)一篇中,莫瑞娜似乎超生为了她的孩子。

已读
包

坡对人格分裂也非常感兴趣。在《厄舍府崩塌记》(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中,主人公罗德里克(Roderick)和玛德莲是同胞兄妹,很可能用以体现个性的两个方面。《威廉·威尔逊》(William Wilson)比近来对两面人主题进行探究的所有作品都要成功,在坡的创作生涯中,这是一篇非常重要的作品。后世模仿者很多,但大多显得拙劣。

我们说坡具有令人惊奇的创造天赋,只需一点就能证实这种说法,那就是他把侦探小说作为一种文学形式带到了这个世界上。在他之前当然已有侦探,却没有真正的侦探故事。那时的侦探实际上只是些追捕手,他们象征着社会的正义或上帝的震怒,但他们并不是试图通过推理解开谜团的侦探家,在这一方面,坡是全然地独创。

一般认为他创作了四篇侦探小说:《莫格街血案》(The Murders in the Rue Morgue)、《玛丽·罗热谜案》(The Mystery of Marie Roget),《金甲虫》(The Gold-Bug)和《失窃的信》(The Purloined Letter)。这些故事最能反映坡的逻辑思辩,它们都是有意而为的逻辑训练,里面几乎不掺杂什么情感,只是一味解除谜局。杜宾是三篇侦探小说中的中心人物,实际上就是坡本人的形象:具有贵族气质,桀骜不驯,表面上看无所不知。他用推理机器一般的才能破获一起起谜案。

这些故事与它们的创作者一样并不是完美无缺的,然而它们却是超凡独特的,对侦探小说形成的影响是极其深远的。柯南·道尔(Conan Doyle)这样准确地表述了这种影响:“作家们必须沿着这条羊肠小路前行,他们总是看见坡的足迹在前面延伸,如果有朝一日他们发现了摆脱这条路径的办法,并开辟出自己的小径,那他们就该抱着脑壳笑了(Symons, 1978).”

按照美国著名评论家艾德蒙·威尔逊(Edmund Wilson)的说法,坡在观念上是一个典型的19世纪早期的浪漫主义者,“与欧洲同代人之间还保持着很近的亲缘关系(Symons, 1978).”但他又是一位高度自觉的19世纪美国人,在物质主义和进步论的影响下,他坚持认为艺术创作的技法可以从逻辑和理性方面进行诠释,而这一观点在其他浪漫主义者眼里显得既无趣又荒谬。因此詹姆斯(Henry James)和T.S.艾略特(T. S. Eliot)就指出,“他常常能引起轰动,但他是粗俗的乡巴佬式的

(Symons, 1978)。”这种偏狭之气使他在自己的归属之地反而觉得别扭,却又去不了别的地方。然而正是这种“偏狭之气”使他的杰作既让人难受又让人难忘。这一特点更加突出地表现在他的大量评论之中,也可以说,这些分量、质量都很重的评论成就了批评家坡——一个凝结于高度幻想和缜密逻辑之中的矛盾复合体。

他的创作理论总体上是 19 世纪的浪漫主义理论。柯勒律治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曾对此进行过阐述。他的不同就在于他把这些理论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他采用了柯氏首要想像和次要想像的理论,添加了自己的语汇,进行了不同的表述,结论与柯氏也大相径庭。他把柯氏的“心灵世界”划分为三部分:纯理智、旨趣和道德感。他把旨趣放在文艺创作和批评的主导地位,指出旨趣创造和提示美感。是诗歌的唯一评判者。所以他旁征博引图证明文以载道的荒谬性,驳斥了在美国人中盛行而在波士顿人中更加盛行的观点:诗歌最终目标就是表现真理。他说真理这个光辉的字眼和桃金娘花(爱与美的象征)可不是一路货色,“强调真理,我们就必须用严肃冷峻的语言而不能显得兴高采烈,我们的态度是冷静,平和,不动声色的,总之,这里所需的心境要尽可能处于诗情诗意的对立面上(Symons, 1978)。”他认为通过诗歌或在诗中要能够领略到常人难以想像的美感才行。诗人体验到天堂般的快感,他的读者也能感觉到一些。快感在他看来肯定是转瞬即逝的,因此他说一首长诗在术语上就自相矛盾。

坡一生崇尚创新,对于美国文学界流行的抄袭之风可谓深恶痛绝,所以他对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的作品推崇备至,他一直在大声疾呼“把它弄出新意来! (Make it new! See Symons, 1978)”表明他对美国文学家寄予的厚望,这对于美国文学摆脱欧洲文学的影响,渐入佳境,从而成为世界文学中最有活力的后起之秀,意义极为深远。

坡是最早倡导并实验文本批评方法的评论家之一,而文本批评成大气候却是 20 世纪初的事儿。在论文《创作的哲学》(The Philosophy of Composition) 中,他高度客观和精微地分析了《乌鸦》(The Raven)一诗的创作过程,指出创作的目的就是要在读者心灵上造成某种效果。这篇论文虽然并不是创作的真正哲学,而是坡本人的创作经验的总结和提

炼,但它对效果的统一性、意境的连贯性、诗的构架、音韵的组合等方面进行了现身说法,因此对于后世诗人和诗歌爱好者具有极为有力的指导作用。

作为批评家,他力争做到旗帜鲜明,绝不因人而奖。他曾悲哀地宣称,美国的批评界已经腐化了,批评家和出版商之间的关系经常是“一种直截了当的、卑鄙可怜的贿赂关系。名声是胡吹起来的,但大家都懒得认真对待。至于季刊上的评论是“只有蠢驴才会相信的、因个人的敌意引起的大喊大叫,又有谁会相信那些十有八九是由作者本人付钱直接或间接请人创作的颂辞呢?如果人们相信了那些吹鼓手们的话,美国的大气里就该充斥着天才,拥塞着杰出的诗人和小说家了,但世人尽知实情并非如此(Symons, 1978)。”坡对美国批评界的批评无疑起了正本清源、震聋发聩的作用,但在当时,能够理解欣赏他的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位同行。

美国著名评论家洛威尔(James Russell Lowell)与坡同代,对坡各方面显示的天才给以了高度赞赏。最后他这样评价道:“坡在许多不同的领域里都圈出了足够建造一座永久的金字塔的地基,但却随便丢弃在那儿,再也不去管它了。”赞誉之中包含着一种深深的遗憾。

可以设想,如果坡在创作最旺盛的时期生活不那么困窘,或者能够成功创立自己梦寐以求的《铁笔》(The Stylus)评论杂志,他肯定能为世界文学宝库留下更多具有永久价值的东西。

爱伦·坡对后世文化的影响是深远的,几乎所有美国的重要作家的创作中都显示出受到他的影响,特别是在哥特小说和怪诞幽默创作方面。法国作家、意大利作家和生活在美洲的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作家都在技法和想像等方面得益于他。西班牙大文豪伊巴涅兹(Vicente Blasco Ibanez)在1909年把坡说成是西班牙“精神上和文学上之父”。目前,人们已着手探索他对20世纪音乐和电影创作的影响,这项工程方兴未艾。

在世界级大艺术家行列里,爱伦·坡作为美国最具影响力的作家,与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可能还有T.S.艾略特(T. S. Eliot)等并肩而立。

今天,在一代文学大师爱伦·坡诞辰 190 周年及逝世 150 周年的双重纪念日里,这本凝聚着我们两年多时间和汗水的《爱德加·爱伦·坡作品赏析》与读者见面了。本集精粹按文体分类,包括诗歌、小说、书信和评论四类,选辑最为脍炙人口或最具影响力的篇目,兼顾创作和发表的时序,以便读者把握坡创作的脉络。每一篇目均在评介前介绍创作背景并做简短的作品赏析,力求较为全面地探讨作品的主题、意境、技法、读者反应和社会影响等方面的问题,使读者了解爱伦·坡的艺术风貌,从而开阔视野,提高对外国文学作品的鉴赏力。

爱伦·坡博学广识,想像奇异,上下数千年,纵横几万里,经过他那颗敏感、精密的大脑的处理,都尽情挥洒在了字里行间。通过阅读他的文章,我们也可尽情领略他的美——潇洒玲珑的美,高贵典雅、馥郁芳飞的美,恣意哀怨的美,颓败腐朽、绝望死亡的美——这种美正是坡一生所系,一心所求的,对这种美的追求使他成为为艺术而艺术的第一人。

本书读者当为广大英语及文学爱好者,中等水平即可胜任阅读任务,不懂英语者也可通过译文了解作品,获得乐趣。原文中的典故和一些难点都已加注诠解,为顺利阅读提供了便利。

我们在评析中不免借用了近年来国内外学者的某些研究成果,在此,特向曹明伦、陈良廷、徐汝春、刘筱华、盛宁等文学先辈表示我们最衷心的感谢。爱伦·坡是世之罕有的文学大家,是一座可望而不可及的险峰。我们才疏学浅,加之时隔久远,辑中恐有谬误讹传,敬请方家斧正赐教。

编著者

1998 年 5 月

目 录	序 走近爱德加·爱伦·坡
	Sonnet—To Science (1) 十四行诗——致科学
	To Helen (6) 致海伦
	The City in the Sea (11) 海中之城
	The Raven (18) 鸟鸦
	The Bells (32) 钟
	Annabel Lee (45) 安娜贝尔·李
	Ligeia (52) 丽姬娅
	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 (83) 厄舍府崩塌记
	The Murders in the Rue Morgue (123) 莫格街血案
	The Tell-Tale Heart (167) 泄密的心
	The Black Cat (180) 黑猫
	The Cask of Amontillado (202)